

证券代码：600485

证券简称：*ST信威

公告编号：临2020-054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7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2019年7月12日复牌并继续推进此次重组，此后公司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重组进展公告。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反垄断审查事项尚在审核中

鉴于目前北京天骄及其子公司与乌克兰国防工业国家康采恩的商业合作基础已经发生变化，北京天骄与乌克兰DCH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就航空发动机项目合作一事开展洽商，并达成一致。2020年8月4日，北京天骄子公司向反垄断委员会撤回之前与乌克兰国防工业国家康采恩共同提交的反垄断申请；2020年8月4日，北京天骄子公司与乌克兰DCH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向乌克兰反垄断委员会共同提交了新的反垄断申请。2020年8月20日，乌克兰反垄断委员会通知，待补充部分材料后，可继续提交申请。经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天骄子公司与乌克兰DCH集团及其关联公司正在准备材料，将于近期再次提交反垄断申请。能否最终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三、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尚需取得乌克兰反垄断委员会的批准，公司2019年度被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尚未消除，交易对象及标的资产股份被冻结，上述事项使得本次重组能否顺利实施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不排除终止或变更的可能性（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披露的《信威集团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风险提示的公告》（临2020-020））。

因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5月15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目前面临的其他风险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披露的《信威集团风险提示公告》（临2020-012）。

对于重组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分阶段信息披露义务，保障投资者知情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